

证券代码：300619

证券简称：金银河

公告编号：2025-003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会议届次：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会议召开的时间：
 -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 年 1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5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5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佛山市三水区宝云路 6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 ###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情况

1、出席的股东情况

参加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37 人，代表股份 56,891,89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5055%。

(1)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9 人，代表股份 37,998,99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3901%；

(2)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8 人，代表股份 18,892,89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1154%。

(3) 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31 人，代表股份 13,378,48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6,904,53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58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27 人，代表股份 6,473,95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8369%。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见证律师出席见证。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表决，选举张启发先生、张冠炜先生、黎明先生、周健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候选人：选举张启发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56,144,46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862%。

1.02.候选人：选举张冠炜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56,144,4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862%。

1.03.候选人：选举黎明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56,144,4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862%。

1.04.候选人：选举周健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56,144,4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862%。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1.01.候选人：选举张启发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2,631,05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4132%。

1.02.候选人：选举张冠炜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2,631,04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4132%。

1.03.候选人：选举黎明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2,631,04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4132%。

1.04.候选人：选举周健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2,631,05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4132%。

张启发先生、张冠炜先生、黎明先生、周健泉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表决，选举杨澄先生、陈永先生、曹福成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候选人：选举杨澄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56,144,4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862%。

2.02.候选人：选举陈永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56,144,4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862%。

2.03.候选人：选举曹福成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56,144,4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862%。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2.01.候选人：选举杨澄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2,631,04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4132%。

2.02.候选人：选举陈永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2,631,04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4132%。

2.03.候选人：选举曹福成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2,631,04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4132%。
杨澄先生、陈永先生、曹福成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表决，选举程强先生、唐鑫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1.候选人：选举程强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股份数:56,144,44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862%。

3.02.候选人：选举唐鑫辉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股份数:56,144,45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862%。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3.01.候选人：选举程强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股份数:12,631,0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4132%。

3.02.候选人：选举唐鑫辉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股份数:12,631,04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4132%。

程强先生、唐鑫辉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的名称：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胡宝月、王筱宁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律师同意本法律意见作为公司本次会议决议的法定文件随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一并公告。

五、备查文件

1、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

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五日